

# 《國防大學通識教育學報》徵稿簡約

《國防大學通識教育學報》為國防大學發行之學術性刊物，園地公開每年出版一期，以刊登與通識教育相關之學術論文為主。敬邀各界人士踴躍賜稿，相關事宜如下：

## 一、徵稿主題

- (一) 與通識領域之專業論文。
- (二) 通識教育的理念與議題研究論文。
- (三) 通識教學課程的教學與發展。
- (四) 通識領域相關研究議題。

## 二、審稿原則

- (一) 來稿由編審委員會邀請相關領域學者兩位匿名審查，並請提出建議：1.採用；2.修正後採用；3.修正後再審；4.不採用。
- (二) 經審查委員審查後，如兩人均不同意，則不採用；如兩人意見不同，則送第三人審查，以其同意與否作決定，審查評定原則如下表。
- (三) 來稿如經審查委員建議「不採用」本學報將附上審查意見請作者參考。作者如對審查意見持有異議，可具陳反意見，本社將於編審委員會議中討論表決，並將結果告知作者。
- (四) 建議修改之稿件，作者如未能於期限內完成，恕不刊登。
- (五) 若稿件之內容涉及軍事機密，需要修正而作者不同意，恕不採用。

### 審查標準評定原則

審查人1 審查人2	採用	修正後採用	修正後再審	不採用
採用	採用	修正後採用	修正後再審	送第三審
修正後採用	修正後採用	修正後採用	修正後再審	送第三審
修正後再審	修正後再審	修正後再審	修正後再審	不採用
不採用	送第三審	送第三審	不採用	不採用

備註：第三審如為不採用或修改後再審查者，即不予採用

# 國防大學通識教育學報撰稿規範

本學報中文書寫格式依循 APA 格式撰寫，外文稿件亦請參考 APA 格式撰寫，來稿依序為標題(16 點字)、作者、服務機構、摘要、關鍵詞、本文、參考文獻、英文摘要（論文以英文撰寫者需附中文摘要）等。版面配置邊界(上 2.3 公分、下 2 公分、左 1.7 公分、右 1.8 公分)、字體中文為標楷體，而英文為 Time New Roman，12 點字。規範如下：

## 一、摘要與關鍵詞

論文首頁提供：中英文論文題目、姓名、摘要（200 字以內，英文摘要置於本文之後）及關鍵詞（不超過 5 個為原則），並請檢附作者真實姓名、學歷、單位現職、聯絡地址、電話及 E-mail。

## 二、本文

- (一) 文章第二頁起為論文內容，每段標題中文(12 點字)次序為：壹、一、(一)、1、(1)、a、(a)；英文次序為。I、II、III，依此類推。
- (二) 第一級標題置中，第二級標題置左，第一、二級標題上下各空一行。

## 三、圖表

- (一) 標題：於圖下方書明圖序及標題，表格上方書明表序及表名，圖表編號均使用阿拉伯數字表示。各圖表之標題及說明宜精簡，且必須著名資料來源，標題格式置中。
- (二) 文中所使用之圖表、照片需能清晰閱讀，以免書籍出版印刷造成差異性，版面大小無特別要求，以不超過一頁為原則。

## 四、參考文獻

- (一) 所有引註均須詳列來源，文獻依中、外文文獻的順序排列，中文文獻依作者姓氏筆劃排列，外文文獻則依作者姓氏字母順序排列。文獻先後順序編號以〔〕標明之，並依序詳列於文末。

- (二) 格式如下：

### 1. 書籍

- (1) 中文書籍：

作者姓名，《書名》（出版地：民國／西元 x 年 x 月），頁 x~x。

- (2) 若為抄自再版書：

作者姓名，《書名》，再版（出版地：民國／西元 x 年 x 月），頁 x~x。

- (3) 若為抄自他人著作中的註釋：

「轉引自」作者姓名，《書名》（出版地：民國／西元 x 年 x 月），頁 x~x。

- (4) 西文書籍：

Author's full name, Complete title of the book (Place of publication  
Publisher, Year), p.x. or pp.x~x.

## 2. 論文

### (1) 中文論文：

作者姓名，〈篇名〉《雜誌名稱》(出版地)，第 x 卷第 x 期，出版社，民國／西元 x 年 x 月)，頁 x~x。

### (2) 西文論文：

Author's full name, "Title of the article," Name of the Journal (Place of publication), Vol. x, No. x (Year), p. x. or pp. x~x. (如有必要須加註月份或日期)

## 3. 報刊

### (1) 中文報刊：

作者姓名，〈篇名〉《報紙名稱》(出版地)，民國 x 年 x 月 x 日，版 x。(一般性新聞報導，可省略作者姓名與篇名)

### (2) 西文報刊：

Author's full name, "Title of the article," Name of the newspaper (Place of publication), Date, p. x. or pp. x~x.

## 4. 網路

作者姓名(或單位名稱)，〈篇名〉，網址，頁 x~x。

## 5. 第一次引註須註明來源之完整資料(如上)；第二次以後之引註有兩種格式：

(1) 作者姓名，《書刊名稱》(或〈篇名〉，或特別註明之「簡稱」)，頁 x~x；如全文中僅引該作者之一種作品，則可更為簡略——作者姓名，前揭書(或前引文)，頁 x~x(西文作品第二次引註原則與此同，如 Ibid., p. x. or pp. x~x. 又如 Author's full name, op. cit. p. x. or pp. x~x.)。(2) 同註 x，頁 x~x。

## 五、其他規範

- (一) 為便利本學報編審及出版作業，作者來稿時必須合乎本學報格式之規定，否則不予審查。
- (二) 投稿中、英文均可，中文稿件(不含註釋及中英文摘要)以 10,000 字為下限、15,000 字為上限，英文稿件(不含註釋及中英文摘要)則以 A4 滿版 10 頁為下限、15 頁為上限；若稿件低於或超過限定字數，得要求作者增加或刪減文稿字數。
- (三) 本學報不接受已刊登之作品，並不得一稿兩投；若經發現或被檢舉確有此情況者，列入永久拒稿名單。
- (四) 文稿引證資料務必註明出處，不得抄襲，文責自負；保證無涉及侵權情事。
- (五) 來稿請逕上國防大學全球資訊網站報名(步驟：國防大學首頁上方→教職員→雜誌期刊專區內之雜誌期刊投、審稿作業→投稿作業系統→通識教育學報→報名投稿)，恕不接受其他投稿方式。
- (六) 作者可以註明希望迴避之評審委員兩位。
- (七) 作者須簽署著作權讓渡同意書，來稿一經刊登，版權暨著作權即歸本學報所有，轉載須經本學報同意。惟作者可自行彙集其作品編印出版，但應註明已刊載於本學報。
- (八) 所有經採用之稿件，本社將致贈當期學報乙冊，並另支稿酬。

\*若有任何疑問，請洽本學報編輯委員會，電話：03-3809018/02-28929294